证券代码：688257　　证券简称：新锐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1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超募资金新项目结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拟终止募投项目：鉴于公司牙轮钻头产品已在苏州具备扩产实施条件，拟终止募投项目“牙轮钻头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16,845.78万元（最终金额以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 拟结项超募资金新项目：超募资金建设的新项目“精密零件建设项目”、“潜孔钻具、扩孔器建设项目”（以下统称“新项目”）已达成预期目标，公司拟对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关于将结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超募资金新项目结项的议案》，同意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超募资金新项目结项，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8月2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759号）核准，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32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2.3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4,536.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9,383.67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5,152.3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10月21日出具了苏公W[2021]B096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硬质合金制品建设项目	23,318.31	15,000.00
2	牙轮钻头建设项目	18,788.79	18,788.79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400.00	8,4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23,000.00	23,000.00
合计		73,507.10	65,188.79

（二）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硬质合金制品建设项目”、“牙轮钻头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项目”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1	硬质合金制品建设项目	15,000.00	15,027.11	100.18
2	牙轮钻头建设项目	18,788.79	3,546.22	18.87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400.00	4,305.33	51.25

注：1、硬质合金制品建设项目投入进度超过100%的原因：公司将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理财，理财到期后产生的收益回归到该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专户所产生的理财收益和银行存款利息一并用于项目投资。

2、牙轮钻头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包含已用银行承兑支付待置换资金。

三、超募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公司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精密零件建设项目”、“潜孔钻具、扩孔器建设项目”超募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1	精密零件建设项目	5,427.75	2,221.61	40.93
2	潜孔钻具、扩孔器建设项目	7,270.80	4,541.20	62.46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终止、超募资金新项目结项的具体情况

（一）募投项目终止的基本情况

1、本次拟终止的募投项目为“牙轮钻头建设项目”，该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新锐，项目总投资18,788.79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新建牙轮钻头生产厂房，购置厂房配套设施及环保设施；（2）新建牙轮钻头全流程生产线，购置国内外先进的生产设备，提高生产效率。

截至2024年11月30日，“牙轮钻头建设项目”已完成厂房主体工程建设，资金具体使用及剩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①）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②）	利息收益净额（③）	预计剩余募集资金金额（④=①-②+③）
牙轮钻头建设项目	18,788.79	3,546.22	1,603.21	16,845.78

注：（1）“预计剩余募集资金金额”不包含公司尚未收到的利息收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中包含的已用银行承兑支付待置换资金仍将按置换原则继续进行置换，实际剩余募集资金金额以置换完毕后上述项目对应的专户余额为准。

（2）“牙轮钻头建设项目”涉及的后续待支付的工程施工合同尾款、质保金等各类款项，均从自有资金支付。

2、募投项目终止的原因

“牙轮钻头建设项目”是公司结合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经过充分论证制定的，计划在武汉新增2万只牙轮钻头生产能力。自公司2021年10月27日上市后，因政策规划调整且鼓励公司在苏州扩建厂房，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苏州牙轮钻头厂区扩建项目已建成，原位于牙轮钻头厂区的潜孔钻具、扩孔器产线现已搬迁至武汉，厂区可利用面积增多，同时公司通过技术改造、产线整合等方式，已实现新增1万只牙轮钻头产能。牙轮钻头产品在苏州具备继续扩产实施条件，未来将根据市场变化及业务开展情况，适时再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预计将再新增1万只牙轮钻头产能，鉴于此，已没有必要在武汉继续建设牙轮钻头项目。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避免重复建设，实施集约化管理，经审慎决定，公司拟终止实施该项目。

3、剩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牙轮钻头建设项目”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16,845.78万元（最终金额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继续保存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并按照公司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同时公司将积极挖掘具有较强盈利能力且未来发展前景较好的项目，待审慎研究讨论确定投资项目后，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披露程序。

（二）超募资金新项目结项的基本情况

1、本次拟结项的超募资金建设的新项目“精密零件建设项目”、“潜孔钻具、扩孔器建设项目”，已达到预期目标，满足结项条件，资金具体使用及剩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使用超募资金金额（①）	累计投入超募资金金额（②）	预计结余超募资金金额（③=①-②）
精密零件建设项目	5,427.75	2,221.61	3,206.14
潜孔钻具、扩孔器建设项目	7,270.80	4,541.20	2,729.60

注：（1）上表中预计结余超募资金金额未考虑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

（2）“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中包含的已用银行承兑支付待置换资金仍将按置换原则继续进行置换。

（3）上述项目涉及的后续待支付的工程施工合同尾款、质保金等各类款项，均从自有资金支付。

2、超募资金结余的原因

公司在新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高效、节约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降低了项目的成本和费用，形成了资金结余。

3、结余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超募资金建设的新项目“精密零件建设项目”、“潜孔钻具、扩孔器建设项目”结项后结余的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关于将结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4、相关说明承诺

公司承诺在本次使用结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五、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超募资金新项目结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超募资金新项目结项，是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及自身发展经营战略所做出的审慎决策，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要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合法、有效。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超募资金新项目结项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综上，监事会同意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超募资金新项目结项的事项。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超募资金新项目结项的事项已经按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本事项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超募资金新项目结项的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超募资金新项目结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257　　证券简称：新锐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2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剩余超募资金15,274.63万元（在现有银行余额基础上扣除已用银行承兑支付待置换资金得出，具体金额以转出时的实际金额为准）人民币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1.83%。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超募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0元，公司将按规定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8月2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759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2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62.3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4,536.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5,152.3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0月21日全部到账，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1年10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苏公W[2021]B096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根据《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硬质合金制品建设项目	23,318.31	15,000.00
2	牙轮钻头建设项目	18,788.79	18,788.79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400.00	8,4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23,000.00	23,000.00
合计		73,507.10	65,188.79

（二）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1、公司超募资金为69,963.54万元，公司于2021年11月1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1年11月18日召开了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20,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约为28.59%，该事项公司已于2021年实施。

2、2021年12月1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并增资株洲韦凯切削工具有限公司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2021年12月31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1,080万元超募资金收购并增资株洲韦凯切削工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株洲韦凯”），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15.84%。该事项公司已于2022年1月实施完毕，公司持有株洲韦凯66.36%股权。

3、2022年7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贵州惠沣众一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控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113.68万元收购贵州惠沣众一机械制造有限公司51.0005%的股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3.02%，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公司已于2022年11月实施完毕。

4、2022年8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2022年9月14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5,427.75万元开展精密零件建设项目，使用超募资金7,270.80万元开展潜孔钻具、扩孔器建设项目，共计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18.15%。

5、2023年4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3年5月15日，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部分超募资金10,000万元人民币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14.29%。该事项已于2023年实施完毕。

6、2023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4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8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0.0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部分超募资金。2024年1月10日、2024年1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回购股份资金总额由“不低于人民币3,4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800万元（含）”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8,800万元（含）”。该事项已于2024年8月实施完毕。

7、2024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超募资金新项目结项的议案》，同意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超募资金新项目结项，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超募资金新项目结项的公告》。

三、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

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金额为15,274.63万元（在现有银行余额基础上扣除已用银行承兑支付待置换资金得出，具体金额以转出时的实际金额为准），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1.83%，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超募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0元，公司将按规定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1.83%，未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四、相关承诺

公司本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债公司债券交易，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承诺每12个月内累计使用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五、审批程序

2024年12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5,274.63万元（在现有银行余额基础上扣除已用银行承兑支付待置换资金得出，具体金额以转出时的实际金额为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经营能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全体股东利益。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257　　证券简称：新锐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5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6日下午2点在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唯西路6号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3日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吴何洪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超募资金新项目结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牙轮钻头产品已在苏州具备扩产实施条件，拟终止募投项目“牙轮钻头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16,845.78万元（最终金额以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超募资金建设的新项目“精密零件建设项目”、“潜孔钻具、扩孔器建设项目”已达预期目标，满足结项条件，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对上述项目结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超募资金新项目结项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将剩余超募资金15,274.63万元（在现有银行余额基础上扣除已用银行承兑支付待置换资金得出，具体金额以转出时的实际金额为准）人民币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1.83%。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超募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0元，公司将按规定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新锐股份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公司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新锐股份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并用于购买Drillco Tools S.A.100%股权的议案》

本次交易将进一步完善、强化公司凿岩工具产业布局，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4,200万美元向全资子公司澳大利亚新锐工具有限公司Australian Shareate Tools Pty Ltd（以下简称“澳洲新锐”）增资以购买Drillco100%股权，并授权董事长吴何洪先生代表公司、刘国柱先生代表澳洲新锐或其指定人员（如有）与交易对方签署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以及后续股权交割的相关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257　　证券简称：新锐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6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6日下午2点30分在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唯西路6号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3日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薛佑刚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超募资金新项目结项的议案》

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超募资金新项目结项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综上，监事会同意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超募资金新项目结项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超募资金新项目结项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经营能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全体股东利益。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并用于购买Drillco Tools S.A.100%股权的议案》

本次交易将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进行本次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并用于购买Drillco Tools S.A.100%股权的公告》。

特此公告。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257　　证券简称：新锐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7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月1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1月13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唯西路6号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二楼1号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月13日

至2025年1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超募资金新项目结项的议案	√
2	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12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提请召开股东大会，相关公告已于2024年1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257	新锐股份	2025/1/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二）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票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三）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请于2025年1月9日17:00前将上述登记文件扫描件发送至邮箱dongmi@shareate.com进行出席回复（出席现场会议时查验登记材料原件）。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25年1月9日17:00，信函、传真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四）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5年1月9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登记地点：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唯西路6号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二楼1号会议室

（五）注意事项

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所有原件均需提供一份对应的复印件，如通过邮件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自行安排交通、食宿等费用。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拟参会股东应在登记时间及时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临时登记。

（三）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唯西路6号

邮政编码：215121

电子邮箱：dongmi@shareate.com

联系电话：0512-62851663

联系传真：0512-62851805

联系人：袁艾、魏瑞瑶

特此公告。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月1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超募资金新项目结项的议案			
2	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257　　证券简称：新锐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3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并用于收购Drillco Tools S.A.10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锐股份”或“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澳大利亚新锐工具有限公司Australian Shareate Tools Pty Ltd（以下简称“澳洲新锐”）以现金形式收购智利企业Drillco Tools S.A.（以下简称“Drillco”或“标的公司”）100%的股权，交易对价为4,200万美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并由新锐股份向澳洲新锐增资以实施（以上合称“本次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